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并于2021年4月12日9: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雷宇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见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了更好地回报全体股东，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公司利润水平、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基础上，根据《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出以下现金分红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按现金分红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董事会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联董事许雷宇先生、徐琦女士、许珊怡女士、胡丹女士回避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类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类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谨慎性原则，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联董事许雷宇先生、徐琦女士、许珊怡女士、胡大富先生回避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收购标的业绩承诺 2020 年实现情况的议案》

《关于深圳市科素花岗玉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2日